罗马书第1章 (參考林慈信牧師课程讲义)

前言

基督教的神學思想歷史,深受保羅書信影響。而保羅書信裡面,關於福音是什麼的解釋,最清楚的是羅馬書第 1-8 章。還有其他類似經文的片段,例如馬太 5-7 章,約翰福音 13-17 章,以賽亞書 40-66 章,這些雖然都不是整卷的書,但是都可以說是一些教導的單元 (units of teaching),羅馬書 1-8 章是這一類的"教訓單元"。

复习

问:保罗生命中發生什麼大事,叫他在那事件的前後,恍若兩個不同的人?

问:当时罗马的信徒遭遇什么问题?那么为什么保罗还非常想去罗马?我们从他身上学到什么功课?

分段

- 1:1-17 前言
 - 0 1:1-7 问候
 - 1:8-15 本书的简介与目的:因为保罗还未去过罗马,所以他极热心的 向罗马教会介绍他所传纯正的福音
 - o 1:16-17 福音的主题:义人必因信得生
- 1:18-32 福音的论述,一個義人也沒有: 全人類彻底败坏
 - o 18-20节,神藉着兩個媒介向人的啓示,人故意不认识神
 - o 21-25节,阻擋真理的人,歪曲了敬拜的本能
 - o 26-32 节,神以弃绝为审判
 - 神的审判:"神任凭他们逞著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"(1:24)

解释

1-17节,前言

在這 17 節裡面,保羅介紹了他的身份、信息、目標,和心態,然後再介紹福音的信息。

在1-7节,问候。保羅先介绍自己的身份,他是神的使徒,耶穌基督的僕人(1节)。他写信的信息是神的福音(3-4节),不是新鲜事,是早在旧约里眾先知所預言神所應許的基督:大衛的後裔。到了時候,借着圣灵的大能,叫耶穌死里复活,因而彰显了耶稣是神的儿子。保羅傳福音的目標(5节)是叫在萬國的人:信(pistis),服(hupakoe)(第5节原文没有真道二字)。

1節,"仆人"就是奴隶。"使徒"這字廣義的意思(羅 16:7)是使者、代表(林後8:23,腓2:25)。這裡"使徒"是指基督復活的目擊見證人,因為基督親自向他顯現(徒1:22;林前 15:8);由基督親自賜恩賜,差派作祂復活的見證(約 20:21-22;太 10:1-7,徒 1:24-26,加 1:1);治理早期的教會(帖前 4:8;帖後3:6,14);以權柄教導或寫信給教會(林前 14:37;帖前 2:13,4:15;彼後3:15-16)。使用他們建造教會(弗 2:20)。

"門徒"就是學生的意思。使徒 apostle 和門徒 disciple 是不一樣的。在路加福音第六章,耶穌只指定差遣了十二個使徒,可是門徒卻很多。

使徒在教會里有是長老的身份。彼得、約翰、長老都是長老,他们而且去不同的地方按立新長老。但不是所有長老都是使徒,只有耶穌基督親自差派作使徒的才是使徒。使徒與先知一樣是直接领受神啓示的人。當他們把神的啓示寫下來、或是口传经由徒弟、同路人的笔记下,就成爲聖經。所以教會是建立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,耶穌基督是房角石(弗 2:20)

问:神的福音是什么意思?

"神的福音"的解释是在第二节,是指神在舊約時代所傳給以色列人的好消息(福音),從創 3:15;22:18;49:10,传到神与大卫所立的约撒下 7:13-16。也藉着历代的先知告诉以色列人(例如赛 11:2-5;53:1-10):神要设立永远坚立的国度,这国度的王就是弥赛亚。因此神是福音之源,也是福音的主題。保羅所傳的,是三位一體神的福音(羅 1:3-4;5:1-5;8:3;4,9-11,16,17;14:17,18;15:16,30)。

2节, "聖經"是兩個字。Hagios聖潔+Graphe聖經。這裡告訴我們,福音是舊約聖經先 知所應許的。所以,新約的福音肯定<u>不會和舊約矛盾</u>的。保羅不單只在羅馬書開卷 的時候這樣說,在結束的時候又說了一次(16:26)。

问:我们查过哪一本书,写作的目的是证明"耶稣就是基督"?那是什么意思?

问:3-4节是什么意思?

- 3-4 节,這裡是指基督工作得榮耀的兩個階段,而不是專指祂的神人二性。"肉體說, 他是大衛的後裔"是旧约的應許,在新約顯明的是祂藉著聖善的靈,聖靈的能力, 從死裡復活。
- 4 節,"按圣洁的灵說"是指聖潔聖靈的見證與大能,而不是猶太教的人說他被釘十字 架上是犯了褻瀆神的罪,而被咒詛。

顯明=3724 horizo {hor-id'-zo}確定,指派,設定。這裡不是說,耶穌基督以前不是神的兒子,現在是被派為神的兒子了。還有其他的新約經文,不是說耶穌基督復活之前不是萬王之王,現在是萬王之王了。 這節是根據詩 2:7

- 受膏者说:我要传圣旨。耶和华曾对我说:你是我的儿子,我今日生你那節的意思就是在這節裡被解釋了。有一天,就是父神使祂從死裡復活的那刻,耶穌在地上真正的身份被揭曉、向世界、靈界宣告顯明,人們就無可推諉的承認耶穌是基督、救主,神的兒子。也是萬王之王、萬主之主。這就是福音的內容。也是舊約先知所應許的。
- 5-6节, 保羅説,他所受的恩惠就是基督的救恩,包括成聖直到見主面。他還有使徒的職份,也是基督直接的差遣,向外邦人傳道(羅 11:13-14;徒 9:15;弗 3:8)。

他的傳道事工對象是"在万國中"的人。目的是要叫人<u>信和</u>與 真道。信和服 = trust and obey = 信靠順服,二者不能被切割:

- 信心產生順服。就是說,真正的信心,一定會結出順服的果子。因此信心包括順服。不順服的不是信心。
- 順服增添信心,因為神的應許是必成的。

問:在"万国之中叫人为他的名信服真道"是否就是叫人"決志"? (人的重生得救有三個成分:信心、悔改,和順服,都是内心的活動。所謂舉手"決志",那不是聖經裡的教導。傳道事工的目標不是叫人決志,而是1)領人歸主;2) 教導成聖,組成聖潔的教會;3)聖潔的教會要作鹽作光,影響社會。)

7節,我們是聖徒,就是分別為聖(約17:19),完全归给神来用的信徒,也就是走成聖 道路的信徒。每一個信徒應該都是聖徒,他應該知道他被召的目的就是效法基督的 模樣(羅8:29),就是成聖。我們也像保羅,領受了救恩和我們傳福音的職責(太28: 18-20),也都是主耶穌所賜的,只是沒有使徒的名分與恩賜。

问:成圣难吗?你知道为什么难吗?期望这本书能回答这问题吗? (难是因为我们忽略了每个人里面的恶欲,罗 6-8 章要解释。)

问:什么是恩惠?什么是平安? (不配得到好处。与神和好)

问:为什么保罗说"恩惠、平安"而不是"平安、恩惠"?你认为先後有分别吗? (先蒙恩,才得与神和好)

1-7 節總結

保羅介紹自己,介紹神的福音與福音帶給他的恩惠與責任,又問候。 <u>我們學到的功課</u>:我們也蒙恩作聖徒,我們也有責任傳講神的福音。那麼下週聚會在 複習開始時間裡,先簡單分享你是否在這週裡與未信的人分享福音?

<u>8-15 节,這段的大要是說明保羅的心態</u>。為羅馬的教會感謝神(8),切切的想見(9-12),定意(13)要見羅馬的教會,好像欠他们債(14)情願盡力量傳福音(15)。

問:你曾否聽說兩千年前羅馬基督徒的境況嗎?你去過羅馬看過競技場嗎?

8-10節,保羅爲羅馬信徒禱告

- 8 節,"传遍了天下"是指傳遍了羅馬帝國。這裡告訴我們,儘管羅馬的信徒受逼迫, 常常被杀戮。但是他們沒有畏縮,反而争先恐后地承认是基督徒,幷且繼續傳神 的話、傳神的道理。這使得保羅及任何信徒受極大的激勵。因此感謝神。
- 9節,事奉與敬拜往往是同一個字 Latreuo,因為二者是不可分的。新譯本翻得較清楚 "我在传扬他儿子福音的事上,用心灵事奉的神,可以作证我是怎样不断地记念 你们"。這是保羅發誓的語氣,意思是神可以作證。因為除了有些舊識的同工之

外,保羅對羅馬教會的信徒完全陌生,而羅馬的信徒也對保羅陌生,甚至可能猶 太教徒已經在羅馬造謠,人們先已對保羅有成見。因此保羅要像發誓的告訴羅馬 信徒...

問: "用心灵事奉"在約翰福音裡,主耶穌曾提過類似的教導,在何處? (約4:24)

問: "用心灵事奉"的相反是什麼?有何區别? (憑肉體事奉。只有重生人的靈魂能與神溝通,憑帶惡欲的肉體是不能討神喜悦。)

10 節, "平坦的道路"原文是一個字 Euodoo,就是順利、成功的意思。他經常求, 也許神旨意向他顯露,何時他得順利的去羅馬。有許多外邦人的羅馬教會的確需 要保羅的教導,就像其他教會一樣,保羅又是外邦人的使徒,難道他去羅馬還會 有疑惑嗎?保羅沒有強求立刻動身,他等待神的時間(13 節尾),這是忠心僕人的 標誌,再能幹也不能擅自作主。

問:你是否曾檢驗自己所作出決定,通常是怎麼作答,有尋求神的旨意嗎?

11-15節,保羅解釋他想去羅馬的原因

問:你可以找到有哪些原因?

(11 節保羅將分享他得到屬靈的好處,包括平安喜樂的分享,聖靈光照得到的律法精義,物質上得到的供應...等。12 節保羅可以從羅馬信徒勇敢捨身堵信心得到激勵,羅馬信徒也可以從保羅多經患難(林後 11:23-29)的鼓勵。13 節領人歸主。14-15 節是解釋13 節)

- 11節,當聖靈光照時,我們得到聖經的亮光、心裡的平安喜樂,甚至物質上得到供應 (林後第9章),也都是一般屬靈的恩賜,都是能分享的。因此保羅說"要把些属灵 的恩赐分给你们",並不是指他能夠把他所有聖靈所賜使徒的恩賜分給他人。若是 人能夠分,就不是聖靈的"恩"賜了。但是這節經文已經被靈恩派胡亂解經,因此 有人開"恩膏特會",還可以將講員的"恩膏"分賜予觀眾,包括方言,治病,...。
- 12节,"同得安慰"是複體字=Sum 同得+Parakaleo 安慰, Parakaleo 也就是保惠師那字(約14:16)。"安慰"的意思并非温柔的鼓励,而是叫人坚强。
- 13節,弟兄們是猶太人之間的稱呼。再加上"要在你们中间得些果子,如同在其余的 外邦人中一样",因此我們猜測保羅寫信的對象可能是羅馬的猶太人信徒。
- 问:"在你们中间得些果子"是什么意思?你觉得犹太教徒听了会有什么反应? (包括带人信主,激励信徒等他事奉的效应。会叫犹太教徒憎恨保罗,因为他们认为 救恩是专属于他们的。)
- 14節,"化外人"是指野蠻未開化的人。"希利尼人、化外人"的意思是"文明人, 野蠻人"。罗13:8说"凡事都不可亏欠人,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;因为爱 人的,就完全了律法"。因此保罗説,我欠他們的債,是一種愛的表現。這裡的債, 不是欠錢的意思,乃是耶穌基督把福音交託給保羅,保羅是一位受託人(trustee)。

所以,保羅既然受託了福音,他就好像是要送一封信的人一樣,他欠猶太人和希利 尼人的債,是因爲保羅先受了耶穌基督的託付。

问:我们读了保罗的心志有何感想?那么我们呢?

15節, "羅馬"這字原來的意思是"力量"。既然羅馬以逼迫基督徒著名,保羅還是 定意要將自己送入虎口。

問:保罗的使命是什么?作为基督徒的使命是什麼? (彼前2:9;太28:18-20)

8-15 節總結

保羅為羅馬信徒禱告,因為他還未能去羅馬,但是他們"信心传遍天下"。他等待神指示他的時間能順利去羅馬。後來他果然能去,但是他的順利卻是做了囚犯去的。 我們學到的功課:保羅不是想去羅馬觀光,而是三個目的:分享聖靈的益處,彼此信心同得堅固,帶人信主。這也是我們與主內肢體交通的內容。那麼下週裡,你是否會與信徒如此交通?

16-17节,福音的主题:神的義在福音裡被顯明(17节)。

- 16節,福音對一些世界上的知識分子來說是愚拙,對猶太人來說,基督被釘十字架是 可恥的,但是保羅不以爲然。他深信"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,要救一切相信的"。 神居然用人以爲愚拙、可恥的道理來完成他的救贖,那麼我們就必須承認神的能力 是我們不了解的。若是還能"救一切相信的",那麼這能力应该叫任何人都驚訝的。
- 问:"先是犹太人,後是希利尼人",是不是神不公平,特别眷爱犹太人? "先是犹太人,後是希利尼人"。看來似乎先是尊貴,後是卑賤。但是稍微細心的人就知道,神是從亞伯拉罕一個沒有國籍的游牧民族裡的一人,造出了以色列國。 而且以色列國是神用來預表未來神國,也全是神獨自建造的。像一台戲,為了外邦人也能明白神國的應許與應驗而得救。所以福音也必須先從猶太人中傳開。

問:我們若是同意"福音本是神的大能"。那麼我們應該有什麼責任和回應? (將福音清清楚楚的了解,說得清楚,來完成神給我們的使命。而不是靠神蹟奇事或 異能來引人信主。早期教會與使徒能行神蹟奇事或異能,是神建造他們的權柄,使得 他們得自聖靈的默示可以記下來,成爲有權柄與能力的新約。起初神以神蹟奇事來印 證他僕人所傳的道。道被寫成聖經後,聖經被用來印證"神的僕人"的眞假。神今天 仍然可以行神蹟奇事,但不再是用來證明聖經是他的道。)

17節,這個"神的義"不是指上帝公義的屬性,而是指"一位公義的上帝,如何使不義的罪人成為義人的公義的方法/計劃",也就是神救恩的計劃。這是羅馬書裡「義」最常的用法,(3:21,22;5:19;9:30;10:3,6),是羅馬書重要觀念之一。神將基督的義,歸算給信基督的人,這完全符合神自己公義的本性。祂是公義正直的審判官(2:1-16)。神籍著祂兒子耶穌基督的死,稱那些真正信靠耶穌基督的人為義(3:1-26;5:10)。3:21說,神的義有舊約作見證,律法就是为这義作見證。神的義是人籍著信心"歸算"給信他的人(3:22)。這被歸算的人又稱為"義人"。

"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"的"神的義"正是這個意思,是神使義歸算給人的計劃。 基督的義,一方面是他自己是義,另外一方面,是因為經過了祂的死和復活,被父高舉為"<u>義者</u>"。所有信靠耶穌的人,父神將基督的義都"歸算"(credit)給他們。 祂都還清了我們一生所犯的罪,神把我們账裡面的債(debit),歸在耶穌基督的账 裡面。

"本于信而归于信"的意思是從頭到尾,從重生、成聖直到見主面整個過程,只有靠信,不涉及任何人的努力行為,這段過程也就是"得生"。這信也包括約 14:26 主耶穌所應許聖靈的工作,要將一切事指敎我們,包括成聖。

"義人必因信得生"(1:17)。舊約時代,人們就對行律法是否能得"義"有困惑。例如約伯問:"人在神面前怎能成爲義呢?"(伯9:2)。當神告訴哈巴谷他要用更邪惡的迦勒底人來審判徹底敗壞的猶大國(哈1:6),哈巴谷無言以對,因爲神根據律法來施行這審判,哪有什麼人能逃生?(哈2:1)。神紀念他與亞伯拉罕立的約,就回應哈巴谷"義人必因信得生"(哈2:4)。顯然到了新約時代,猶太人的領袖還是想靠行律法得救,忘了猶大國被神審判的先例。憑肉體行律法的人,就在律法上死亡。照著聖靈的光照和默示,保羅明白了"義人必因信得生"的精義,寫下這書回應猶太人領袖教導的錯誤。

接著,保羅將此書卷分爲三部分來說:什麼是義人?什麼是信?什麼是得生?

问:你若是要讲福音"義人必因信得生",你么你会先讲什么?

问:那麼誰是義人?有沒有義人?

问:在約伯記1:8,耶和华说地上再没有人像约伯完全正直,敬畏神,远离恶事。然而約伯在9:20怎麼說自己呢?"我虽有义,自己的口要定我为有罪;我虽完全,我口必显我为弯曲"。在神,我不能開口,也不敢開口自稱有義,因为一開口他就不義了。为什么呢?

(当他自己判断时, 他已经夺取了神审判的主权。)

16-17 節總結

"福音是神的大能"。福音都在聖經裡,我們要傳的是聖經裡的話語,因為沒有一句不帶著神的能力。這福音是必須運用到我們從重生到見主面的成聖路程。 我們學到的功課:下週裡,我們有沒有應用基督的話語造就人?有沒有聖靈光照他的話語?有沒有順從聖靈的帶領,勝過誘惑與惡欲?

1:18-3:20 论到福音的壞消息:義人一個也沒有,神忿怒全人類都犯了罪,原本配受神的咒詛。

基本上保羅在 1:18-2:29 把全人類都包括在四種人裡面了。第一種人,1:18-32,是 抵擋神的啓示的人。第二種人,2:1-11,是論斷別人,自己卻犯罪的人。第三種人, 2:12-16,是沒有律法,但是行律法的外邦人。第四種人,2:17-29,就是猶太人。 18-32節,第一種人(可以指全人類):抵擋(壓抑)神的啓示的人。

带查经的提示:

- 问:神对不信的人有启示吗?
 - 神藉著被造之物向人啓示神是「明明可知的」 (20)
- 问:神给人的启示,人心里明白吗?
 - 神在人心裏向人啓示「人所能知道的」 (19)
- 问:那么我没有接触过基督教啊!你怎么说?
 - 人無可推諉 (20)
- 问:人为什么不信神的存在?是否道理太复杂?圣经又太长,读不完?
 - 人阻擋真理 (18), 壓抑心中的, 自然界的啓示 (18)
- 问:有人认为他既不拜佛,也不拜神,他相信无神论,圣经怎么说?
 - 人不榮耀神神,不感謝祂 (18,21),反倒敬拜受造之物,包括自己(偶像,22-23)
- 问:有人认为最好神不要来管他,那么后果是什么?
 - 因此, 神的忿怒從天上顯明 (18), 神任憑他們去犯罪 (24, 26, 28, 利未記 18:22; 21:13。)

18-20 节,神的啓示是藉著兩個媒介传递给人:1)藉著受造之物(20 节;詩 19:1);以及2)無言無語的进入人心中(傳 3:11)。

18节,"不虔、不義"原文是不虔<u>和</u>不義。"和"亦可翻作"就是"。"不虔,<u>就是</u>不義者"。这二字先後次序上是重要的。先<u>對神</u>不敬虔(不愛神),因而不尊敬、順服神的律法,就<u>對人</u>作出不義的事(不愛人),得罪了神,导致得罪了别人,包括得罪了自己。"不虔、不義"是干犯了律法總綱的兩條誠命—要愛神、愛人(太22:37-40)。

阻擋是壓抑的意思。不是人尋找不到真理。而是人清楚的領受了真理(顯明,20節),而故意阻擋真理的影響力。福音並非不可信,而是人喜歡行不義,故意壓抑了真理,不理會。因此約3:19 說.

光来到世间,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,不爱光,倒爱黑暗,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。"

问:谁是 "不虔、不義…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"?请举例 (我)

问:你同意这第19-29节所说的吗?请举例。

(万物都是有智慧的设计,人体也是)

19-20 节,"因为"二字没有翻出来,19 节是用来解释 18 节,神的忿怒是如何来的呢?"神的事情...原显明在人心里",就是傳道書 3:11 所說,神把永恆放在人的心裡,说明神向人内心所作的自我啓示是

• 普遍向全人類 (universal)

- "自從造天地以來"是指持續不斷 (perpetual)
- "顯明"是指神的啓示是清楚的 (perspicuous) 。

那么人就從這幾個角度來看,即使沒有讀過聖經,還是沒有藉口说不知道真理。即使在人墮落之後,神普徧的启示已经足夠的、具體的給人對祂与永生有知識,只是沒有借着那两个媒介:人心的"良知",與神所創造的大自然與持續的護理,告诉人得救的方法,那叫作"特殊启示",就是圣经里的话语。人墮落後不斷地阻擋真理,壓抑真理。既然人有眼无珠,這就是聖經所說人天生瞎了眼(約9章)。

神沒有藉著文化裡的哲學、心理學、文學向我們啓示,因為人的文化只不過是有罪的人對神普徧啓示的回應。神普徧的啓示是有權威的,人的文化传统与道德只不過是有罪的人對神啓示的回應。

问:中国人为什么要听信来自西方这宗教啓示? (基督教根本不是來自西方,是來自神。因为神的超越的,是有權威的。)

21-32 节,人人都知道神的启示,可是人拒絕承認那是真理,人人都壓抑這個知識。 結果是人人都不認識神,不按照神的要求去敬拜祂、認識祂、服事祂、敬畏祂。

问:请在这段经文里找一找,人压抑真理会带来那几方面的後果?

- 1. 人就被蒙蔽了,思想上的及理性的追求都必成爲枉然、失敗(21-22节)。
- 2. 當人的思想在神面前狂傲的時候,人的價值觀必定歪曲顚倒。人心中有不可抹煞的敬拜本能。現在他轉移敬拜的對象,不事奉神、而事奉被造之物,即敬拜"偶像" (23节)。神當時的审判就是"任憑":放棄罪人,放開對罪的管制,和對罪在罪人 身上帶來後果的管制(24节)。
- 3. 当人歪曲了敬拜神的本能的結果,神让罪人歪曲其他的本能(26-27节;加6:7-8)。 人让淫念控制;神造人,給人的正確的性情"順性"的事,完全瓦解(26節),人 受不能控制的情慾所束縛(27節),例如同性戀(利18:22;利21:13)。神就任憑 人放縱情慾(29-31節)的結果是身體蒙羞恥(24節),因為原來是聖潔神的形象。

问:人性的深層,最需要什麼?是性?是爱?是自尊、或健康的自我形像吗? (是敬拜神,而不是愛,不是自尊心。例如,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的談話內容正是敬拜。今天心理學家,包括基督徒的心理學家(除了聖經輔導以外),認為人最需要的是"愛",或者是"安全感",或者是"被接納",或者是"自我實現",再進一步是"自我超越"。很多基督教的宣教團體都接納這些"人的需要"的看法,用了這個看法來設計傳福音的方法,來設計開拓教會、教會增長的方法,進一步設計一些宣教士要作的測試。其實,那都不是人類深層最重要的需要。)

问:你如何教导青少年為何要保持貞節呢?不可以有婚前性關係? (因為神是聖潔的,拜他的人也当如此。我们要把他帶到正確的敬拜對象面前。)

21节,"知道"對猶太人來說是經驗的親密、熟悉。"思念"的意思是指理解。"虚妄"就是徒然無益。"無知"這字有愚昧的意思。"心"是控制人體理性、意志、感情、的中心。神學家范泰爾喜歡這樣說:只有一個重生的基督徒,才能做真正的

科學家。他的意思不是說非基督徒不能去研究東西,康得在 1790 年代已經告訴我們,非基督徒,就是一般的人,去研究科學,只能夠找到事物的外表。過了 210 年後,所有非基督徒的哲學家,都沒有推翻康得的這一點。沒有神而想要找到事物的真相,憑著他的思想和理性是一定失敗的。因為人壓抑真理,"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,无知的心就昏暗了"。因此他的理性已經失敗不能正常運作。達爾文的進化推論和他的擁護者就是一個實例。後面 28 節說這樣的人,還要行出"不合理的事"或"不合適的事"。

22-23节,因為人壓抑真理,所以他的價值觀一定是歪曲的、顚倒的,不再以认识耶 稣基督为至宝(腓 3:8)。聖經告訴我們,除了神以外,天上地下都沒有好處(詩篇 16:2;73:25-26)。

问:人是否有敬拜的本能?請舉例。

问:请替举例有關知识分子,就业与就读的人常替自己设立的偶像。

18-23 節總結

義人一個也沒有:第一種人是抵擋神的啓示的人。他們"不虔",就是拒絕神對他們 內在的直接啓示,與外在普遍啓示,壓抑真理,因此不從尊他为神,也不敬拜、感谢 他。這後果就是心思变为虚妄、愚梗。因而行出許多"不義"。

<u>我們學到的功課</u>:當我們不拜神的時候,這種問題就會發生。我們在每天生活裡,有沒有鑑查是否缺了敬拜的時間?

24-32 節, "不義":人種種的罪惡。

觀察:24-28 節裡有一個字出現多次,那就是"任憑"。那就是不約束作惡的人,既然遺棄神,神遺棄他們,不施恩惠,不差僕人對他們說話。在他們身上放開對罪的管制,和對罪在罪人身上帶來後果的管制,讓他們繼續罪惡滿盈,自食其果。他們似乎已經走上不能回頭的地步,我們不能知道神是否還要他們迴轉。他們的例子成了其他人的鑑戒。

- 24節,"玷辱自己的身體"是指違背了神當初的設計與聖潔的目的。再說造男造女是 為了有敬虔的後裔(瑪 2:15)。在上古諾亞時代,因為人類違背了婚姻一男一女的 制度,神降洪水來審判。儘管社會越來越容忍各樣破壞神婚姻制度的事,我們沒有 任何權力替神妥協。
- 25节,真实就是真理,虚谎就是谎言。耶稣基督是真理,说谎人的父是撒但(约8:44)。"主乃是可称颂的"的原來意思是"主本是祝福的源頭,因此祝福應歸給他"。保羅好像在完整的前半句,加上這句話的用意不明。其實他的意思是人怎能作出這種傷天害理的事呢?偶像能施行祝福呢?你忘了祝福是誰的嗎?至少我保羅沒有忘。
- 26-27节,"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"是指身體、心靈、理性的健康都被破壞。这里宣称同性戀是不虔的后果,不义之一。神説是"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"(利未記 18:22;21:13)。不论今日社會與我们個人以为如何,这里同性戀行为的论

述,指明已經显然违背了神創造的心意与标准。那麼我們要調整我們的態度,還是要神調整他的?

问:我們應該如何对待同性戀者?

(在勸勉別人之前,我們自己先要承認全然敗壞。如此才能謙卑,並有憐憫的心。但是當我們憐憫人時,是用不能妥協的真理,以溫柔的態度來分享,因為人裡面渴望找到敬拜的對象。社會認同與否我們不關切,我們關切的是任何违背了神的心意与标准的人,都須要悔改,需要主耶穌的救恩。我們重生之後,仍然有惡欲在裡面,我們應當體諒別人忘了隨從聖靈,而去隨從肉體,又會犯罪,就像我們一樣。人若是沒有重生,他沒有聖靈可以靠著勝過惡欲,因此隨從惡欲、不可自拔那光景是可怕。)

- 28-32 节说人不义的事还有許多。既然神是圣洁,又要求我们圣洁,我们应该一同勉励、守望,提醒隨從聖靈的引導,过一个讨他喜悦的日子,且以神為樂。到了见主面时,帶惡欲的肉體必會被神除去,因此情欲的事都要过去。信徒要有一個新的榮耀的身體,人不娶也不嫁,不再有情欲的困扰。
- 32 節,"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",就證明了神向人内心所作的自 我啓示。

問: "他们不但自己去行,还喜欢别人去行"是什麽意思?請舉例。

问:这段经文1:18-32的应用是什么?

(我們要按照神的啓示來認識神、認識人、認識宇宙。1)我們需要從神的啓示來認識神,來批判自然科學、文學、藝術等等;2)我們也要根據神的啓示認識人;3)我們要根據神的啓示來認識宇宙。)

24-32 節總結

因為"不虔",因而行出許多"不義"的事,這是我們信主前的寫照。我們的確看到人們沉迷在神視為污秽敗壞的事上,不可自拔,甚至遺棄神,使他們淪落到可怕的光景裡。

<u>我們學到的功課</u>:當我們知道"不虔"帶出來的問題,我們對别人和自己的種種問題, 是否有新的認識,那麼我們在每天生活裡,如何敬虔?